



桃園市中壢區五族三街27號

Tel : 03-4947878 Fax : 03-4947676

政府政策與法令

防疫期間移工轉出不可歸責雇主 免受2年管制

（中央社記者吳欣紘台北2日電）勞動部過去曾規定，若移工轉換事由不可歸責於雇主，則雇主可不受管制名額2年限制。這次受疫情影響，勞動部也將防疫期間移工因就服法59條轉換者，納入不可歸責於雇主情況。

製造業3K製程所聘僱的外籍勞工在民國96年10月1日由固定配額制改為常態開放制，為避免雇主過度引進後，隨意將外籍勞工轉換雇主，再向勞動部申請引進，衍生产管理問題，因此過去外籍勞工轉換雇主後，勞動部依法將限制雇主於轉出名額管制2年後，始得再申請招募外籍勞工。

不過，為了保障雇主跟移工權益，勞動部後來修正發布相關規定，若製造業外籍勞工轉出的原因是雇主不具可歸責的事由，則轉出的移工人數得不予列計於雇主所聘僱總人數及管制2年。

受到武漢肺炎（2019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影響，移工可能會有轉換雇主情況，勞動部發布解釋令，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從今年3月27日至6月17日期間，若外國人因就業服務法第59條規定轉換雇主，符合轉換事由不可歸責於雇主情況。

勞動部官員表示，這段期間受疫情影響，新的移工也進不來，因此也鼓勵移工轉出，讓有需要的人承接，目前暫定屬短期措施，但若疫情持續會滾動式檢討實施期間。





容留非法移工 雇主派遣雙罰

利用派遣公司找非法移工工作就可免罰？答案是行不通。國內工地或工廠缺工，常找派遣公司派遣人力，但派遣公司指派的外籍移工其實都是非法移工，被查獲就會以違反就業服務法開罰，但用人單位事後常以非雇主卸責，甚至提出訴願。勞動部表示，只要容留非法移工就屬違法，因此這類案件通常都是派遣公司及工廠雙罰，誰也逃不掉。

勞動部統計去年訴願案件，總共2,244件，其中前三大仍然是涉及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及就業服務法，分別為847件、572件及436件，占該年度訴願案件比率達八成三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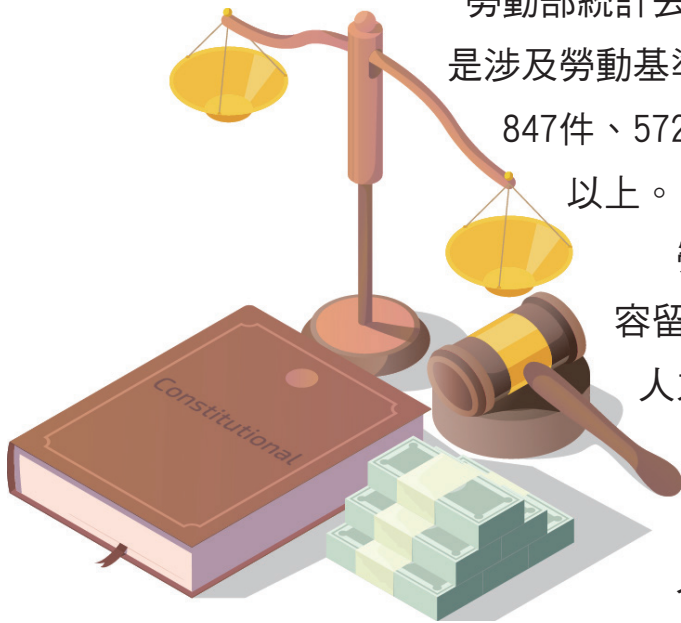
勞動部發現，在就服法訴願案例中，不少是容留或使用非法移工的工廠及工地，它們都是與人力派遣公司簽訂派遣契約，派遣勞工前來工作，但派遣公司派來的工人中，常有外籍移工，後來被地方政府勞動檢查時查驗外國人身份，才發現這些勞工原為行蹤不明外國人，這些工地或工廠就會被以容留外國人非法從事

工作，違反就服法開罰15-75萬元。

勞動部表示，雖然這些工廠或工地事後提起訴願都會主張，與人力派遣公司簽訂的契約已明定派遣公司應派遣「合法勞工」，而且這些外國人的雇主是人力派遣公司，因此認定自家並沒有違反就業服務法規定。但是其實無論是派遣公司，或是使用人力單位，都有違法事實。

勞動部表示，使用人力的單位雖然不是非法移工的雇主，但是就服法對於非法移工規定，非法聘雇與容留都有罰則規定，其中就服法44條規定，不得讓外國人停留在其處所，為其從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行為，違反者得處15-75萬元。至於人力派遣公司，則直接違反就服法第57條第1款所定，未經許可聘雇外國人工作，一樣可處15-75萬元罰鍰。

勞動部表示，雖然使用人力的工廠或工地非屬雇主，但也負有管理責任，對派遣來提供勞務的外國人，應該有查證身分義務。由於類似狀況不少，且若五年內再犯，就會有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120萬元刑事罰，因此提醒事業單位特別留意。





疫情期間 勞部開放移工短聘

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讓不少國家祭出邊際防疫措施、限制出入境，甚至取消航班，導致台灣不少外籍移工許可期滿無法出境、需要新移工的雇主又等無人。勞動部近日發布函釋，放寬雇主在防疫期間可申請三個月或六個月短期聘僱移工，不必受限於三年的聘僱許可。

勞動部表示，為確保移工權益，雇主招募移工入境後，申請聘僱許可時，核發的聘僱許可期限為三年，若中途雙方解約，必須到地方政府辦理驗證，申請轉換雇主。

但受到疫情影響，目前留在台灣移工多無法出境，而預計引進的新移工也進不來，導致留在台灣的移工雖然可以延長居留，但因為工作期滿而沒有收入，等待新移工的雇主也因為不確定新移工何時才能入境，不敢簽下三年合約。

勞動部函釋指出，移工聘僱期滿，因疫情而未能返國者，若未辦理期滿續聘，且未轉換雇主的移工，雇主如果想短期續聘時，同意可申請三個月或六個月短期聘僱，前提是必須與移工簽署切結書，取得移工同意，確保移工是在知情情況下，繼續工作，而且雇主一旦申請短聘，不能再找其他移工，勞動部也會註記資料。

勞動部也把疫情期間（3月27日至6月17日），如果移工因就業服務法第59條規定，也就是因為雇主或被看護人死亡或移民；船舶被扣押、沉沒或修繕而無法繼續作業；雇主關廠、歇業或不依勞動契約給付工作報酬經終止勞動契約者；其他不可歸責於受聘僱外國人之事由者轉換雇主時，屬於不可歸責於雇主事由，未來核算製造業雇主配額時，轉出名額將不會被管控。

109年4月外勞在台人數統計



國籍	印尼	菲律賓	泰國	越南	蒙古	馬來西亞	其他	小計	
類別	製造業外勞	65,033	124,717	54,784	189,533	0	5	0	434,072
	營造業外勞	505	12	2,854	1,202	0	0	0	4,573
	漁工	9,234	1,627	46	1,404	0	0	0	12,311
	社福外勞	201,539	30,697	429	27,917	0	0	1	260,583
總數	276,311	157,053	58,113	220,056	0	5	1	711,539	





新聞快報

開齋節移工聚集 勞動部籲遵守防疫新生活

（中央社記者張雄風台北19日電）勞動部今天呼籲，移工在開齋節遵守「防疫新生活」規範，也請雇主尊重不同宗教信仰；至於台北車站大廳擬禁止席地而坐的規定，勞動部表示，多國語言的宣導內容中不會特別提到。

勞動部今天呼籲穆斯林移工及雇主，因為武漢肺炎（2019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影響，移工在開齋節應遵守「防疫新生活」規範，也請雇主尊重不同宗教信仰，關心移工的身體狀況，讓守齋中的移工安心完成齋戒。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管理組長薛鑑忠表示，過去每年勞動部會補助地方政府10場次開齋節活動，約1萬多人參加，現在活動也都取消。

歷年開齋節之前，台鐵都會邀勞動部配合開會研商，今年於5月15日開會。薛鑑忠說，勞動部會配合宣導防疫新生活規範，包含社交距離、人流管制、個人衛生等；勞動部也會翻譯成多國語言並放上網路，同時透過廣播電台、社群媒體宣導相關需要了解的資訊。

關於台鐵擬禁止民眾在台北車站大廳席地而坐，薛鑑忠表示，會中台鐵並未提出相關議題討論，在多國語言的宣導內容中也不會特別提到。

今年伊斯蘭教的齋戒月自4月23日起為期一個月，結束日視月亮運行決定，預計是5月23日或24日；信奉伊斯蘭教的移工在齋戒月會守齋，為遵守戒律，白天時不進食甚至不喝水，日落後才會進食。





桃園移工冠全國 10年增加7成

桃園市主計處統計，桃園市移工人口截至3月底，有11萬7000多人，占了全台71萬人的16.3%，是全國之冠，與2010年相比，增加了近5萬人，增幅達到7成。桃園市移工人口中，產業移工占8成，是最大宗，另外社福移工占1成8。

因應需求 逐年仍增加中

主計處指出，2010年時，桃園有6萬7000多名移工，10年來增加4萬9000多人，共成長7成2。其中產業移工增加4萬3000多人，成長8成5，社福移工增加5000多人，成長3成3，都有逐年增加的趨勢。

另外，目前桃園市產業移工中以製造業為主，共有9萬4000多人，占了9成9。其餘營造工程業、農業移工人數偏少。至於社福移工以家庭看護工最多，占了9成3。其餘則是養護機構看護工，僅有0.6成。不過養護機構看護工雖然僅1339人，不過和10年前相比，也多了6成3。主計處認為，主要是人口老化、家戶結構改變，讓看護需求增加。



因疫減少 但無缺工問題

另外移工中，產業移工以菲律賓、越南籍最多，分別有3萬3000及3萬2000人之多，第3名的泰國則是1萬6000多人。至於社福移工，則以印尼籍1萬7000多人最多。主計處也說，因應移工不斷增加，市府也成立移工服務中心，提供4國諮詢服務人員，提供生活照顧資訊及勞動法令雙語服務，也舉辦相關節慶民俗文化活動，讓移工更融入桃園。

不過受到疫情影響，今年入境移工人數減少，桃園市勞動局長陳靜航說，有些國家機場關閉，或者航班取消，導致輸出國無法輸出移工。不過目前在台移工，若到期可以申請延長，因此尚無缺工問題。





產業移工新入境 桃勞動局提醒：檢疫以防疫旅館優先

桃園市勞動局表示，今年 3 月 27 日起，產業類雇主引進新移工者，應於取得招募許可或入國引進許可函（海洋漁撈及乳牛飼育業為初次招募許可函）後，檢附「產業類新引進移工申請入境居家檢疫計畫書」向居家檢疫住宿地點之當地勞工主管機關申請檢疫場所之實地查核。

為避免移工入境形成防疫缺口，桃園市政府提供平價之防疫旅館供移工工作地在桃園之雇主（仲介）多一項選擇，並請雇主（仲介）居家檢疫場所一律以防疫旅館優先入住，保護移工也保障國人的安全健康，入住防疫旅館者僅需填報計畫書並備妥文件向勞動局提出申請，則免經實地查核程序逕彙送勞動部備查。

勞動局再次提醒，居家檢疫計畫書及相關資料若有填寫不實之情事，可處雇主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廢止移工名額；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則會遭到一年以下停業處分，提醒雇主及仲介切莫心存僥倖。





助移工適應新環境 屏縣編照護教學手冊

〔記者羅欣貞／屏東報導〕屏東縣家庭看護工現逾 7400 人，縣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本月編製印尼語、英文及越南語版簡易照護教學手冊，以協助剛到台灣工作的外籍看護工儘快適應新工作環境、提昇正確居家照護技能、提高工作效率，並避免勞雇雙方因照護觀念落差而產生勞資爭議。

屏東縣家庭看護工現有 7419 人，以女性居多，因需與雇主家人及受看護者生活在一起，工作環境及居住環境合一，有時發生遭受性騷擾或性侵問題而不知如何求救，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盼照護教學手冊能協助她們。

屏東縣屬農業縣，年輕就業人口外移嚴重，加上人口老化及獨居老人人口增加趨勢，全屏東縣申請家庭外籍（東南亞各國國籍）看護工的家庭逐年遽增。目前入境台灣工作外籍看護工雖皆於國外接受居家照護職前短期基礎訓練，但仍與台灣實際需求標準有落差之處，因此，有加強新進移工照護技能的必要性。

勞動暨青年發展處林德輝處長表示，每本簡易照護教學手冊均加附 QR-CODE 使看護們透過智慧型手機可隨時查看印尼語、英語及越南語專業照護動態教學內容，手冊內容除了基本照護教學外，特別附加以漫畫易懂方式宣導防治性騷擾、性侵、人口販運防治法，火災及瓦斯災害因應對策，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加強宣導武漢肺炎防治及因應措施，避免防疫破口；同時也介紹屏東美景旅遊勝地及屏東特色農產品等，助移工們更加認識屏東。

屏縣府表示，共印製 2100 本手冊及 2100 個性騷擾緊急求救卡暨衛生包，由查察人員及諮詢服務人員進行實地訪視發放或著配合各外籍勞工法令宣導活動發放。另動態教學內容部分，移工們或雇主也可透過縣府勞動處官網掃 QR-CODE 既可以隨時學習，方便雇主及移工一起學習，增進彼此互動及融洽。





健康資訊

健康選「粽」慶端午！三低五少保平安

端午節中國人的三大節日之一，各地特色的粽子是每個異鄉遊子懷念家鄉時記憶中的好味道，隨著網購的便利，現在不僅可嚐遍各地傳統粽子美味，也多了許多創意粽子的選擇，該如何品嚐各式粽子又不會增加負擔？只要把握均衡攝食六大類食物（低脂乳品類、全穀根莖類、豆魚肉蛋類、蔬菜類、水果類、油脂與堅果種子類），且注意新鮮、衛生，避免暴飲暴食，遵守「三低一高；低油、低鹽、低糖、高纖維的飲食守則」、「五少一多；少肥肉、少油炸、少油湯、少醬料、少甜食、多蔬果」，就能健康快樂過端午！

面對各有特色的粽子種類，該如何選擇？若家有慢性病患者該如何準備粽子？下列將詳細敘述

聰明辨別大小內容物、適當攝取不過量

由於粽子會因其「大小」、「內容物」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熱量。一般「北部粽」是將糯米先炒過，再包入各式餡料於竹葉中蒸熟，有點像是油飯；「南部粽」是以生糯米混合花生，再包入各式配料於粽葉中，再整串放進水中煮熟，由於是水煮方式，所以熱量、口味要比北部粽低。「客家粽」有米粽、粿粽兩種，米粽是蒸過的糯米飯包入各式材料，以麻竹葉包裹再蒸熟食用；粿粽則是糯米經研磨後製成粿糰，加入菜脯香料再用麻竹葉包上蒸熟，兩者在製作上含油量較少且份量較小，因此熱量會較南北粽少。「鹼粽」因體積較小，相對熱量較小，但沾糖後熱量會增加。「湖州粽」多半成長條型，有甜鹹兩種口味，鹹的是鮮肉粽，以糯米與五花肉所製成；甜口味的多半是豆沙或棗泥甜粽，由於甜餡內含糖與油脂比例偏高，有的內餡會以豬油炒過，熱量較高；吃湖州粽要小心油脂及糖的影響。

了解各地粽子特色後，建議可選擇小型粽子或可適度與家人分食避免節後體重增加。端午節除了傳統粽子外，市面上各式琳瑯滿目的冰粽，外皮有用糯米、葛粉、寒天等不同成分製成，餡料也不同，但可藉由參考「營養標示」了解各式冰粽份量大小、熱量多寡及內餡種類等項目，以挑選適合自己食用的冰粽。





品嚐原味、沾醬適量更美味

吃粽子時，常用沾醬如蕃茄醬、甜辣醬、醬油膏等，因為這些都是含鈉量高的調味料建議宜適量攝取。

另外有些地方會撒上花生粉及醬料再食用，粽子中的花生與配料的花生粉都屬於油脂類，對於高脂血症或怕胖的人要注意不宜過量。



搭配蔬果、營養均衡助消化

用餐時除粽子外也要注意攝取青菜和水果等食物，以增加纖維質的攝取及幫助消化，達到均衡營養。

慢性病友慎選粽、健康快樂過端午

糖尿病友：宜注意所含澱粉及油脂份量，建議限量且做食物代換，以避免影響血糖。如一顆肉粽相當於一碗至一碗半的飯量，一顆鹼粽沾「代糖」相當半碗飯量，注意攝食量就能放心吃粽。

高脂血症病友：建議少食含蛋黃、肥肉、堅果類或內餡豬油炒過的粽子，高三酸甘油酯血症患者還需避免甜份過高的粽子。

高血壓病友：宜選用鹽分較低及不含醃製品內餡的粽子；另外最好少淋醬料，減少鈉的攝取。

洗腎病友：除不宜攝取過多鹽分外，還須注意含磷量高的全穀類（如：薏仁、蓮子等）、堅果類、蛋黃等，不宜多吃。

痛風或高尿酸血症病友：不宜攝取過多魷魚、干貝、鮑魚、香菇等食材。

腸胃功能不良的病友：粽子是糯米製品不易消化，對老人家及腸胃功能較弱者宜細嚼慢嚥且不宜攝取過多，或是選用糯米比例少的五穀雜糧粽。





好文分享

吃剩菜剩飯、不敢花錢… 你的「老本」 要留給不回家的子女？還是照顧陪伴你的外籍看護？

有個朋友的母親，晚年時有心血管的問題，每次發作時，家人都將她送醫急救。到了她 97 歲那年，又有一次嚴重的發作，她的家人擔心大概救不回來了，但她的主治醫師說，有種新藥上市，問他們是否願意試試看？

家人中沒有人敢說：「不必了。」於是老太太就試了新藥，等她幽幽地從昏迷中甦醒，環視身邊的家人，雖是氣若游絲，卻說了幾句重話。她說：「我好不容易覺得這次可以走了，你們，是誰出的主意？又把我給弄了回來？你們說，我們家還有多少金山銀山，能夠這樣折騰？！」然後，老太太疲憊的閉上眼睛，懶得再搭理家人。

當我朋友跟我說這件事的時候，她的表情既無悲傷也不憤怒，只是感到無奈而已。在那個年代，任何人處在那樣的情況，大概都很難跟醫生說：「不必嘗試新藥……就……順其自然吧！」最近幾年，人的觀點和國家的法律，都有一些改變，人的選擇也多了些。

我想成為怎樣的人？

我想過怎樣的生活？

當家庭中有人罹患需要長期照顧的病，無論患者的年齡如何，「花錢如流水」的隱憂是絕對會浮現的，家人和患者也都瞭然於心，除非是一個十分富裕的家庭，否則對一般人來說，錢，從哪裡來？能撐多久？該怎樣運用？





萬一錢花光了，病人沒有痊癒，也沒有過世，
而且不知道會拖多久，錢就成為大家的心頭重擔，
家人的相處和生活方式都會深受影響。「要用什麼態度把錢的問題處理好？」
這個問題根源於—「我想成為怎樣的人？我想過怎樣的生活？」

問題的答案決定了我們的生活方式，尤其是在晚年，
對於「要以何種態度和方式，陪伴自己走完人生」是該有個想法的。
人可以選擇活得像「全世界都欠他」，也能平靜愉快的過完一生。

我認識的一位父執輩，因為一個意想不到的原因，
在幾天之內，從一個硬朗老人變成四肢癱瘓，在床上躺了八年才走。
可想而知的，他請了外籍看護。
他的老婆孩子，經常聽到這樣的抱怨：「唉，我這是什麼命啊，一輩子省吃儉用，
就是想留點錢給孩子，這下子可慘了，錢都給了那個越南來的…….
我怎麼不死啊我，早點死，還能剩一點給你。」

覺得被剝削 所以又去剝削別人

這些話讓他的子女很尷尬，
不知該怎樣搭腔，乾脆就不理他。
老先生和她的妻子認為：
既然棺材本都給了這外籍看護，
可得充分利用才行，
給外籍看護加添了很多原本不該她做的事。

老人並不會想到籍看護離鄉背井，
晚上幾乎無法完整睡好一覺；
經常吃飯吃到一半，被叫去處理屎尿和黏痰，





因為他們心中存著「外傭花光了我所有的積蓄」這個觀念，老人在人生的最後八年，始終以「被剝削」的態度來看他自己的生計，來看周圍的人，活在「不甘心錢都給了外人」的鬱悶中。前面這位老先生對金錢的態度，其實是有很多可以稍加探討的，例如：「一輩子省吃儉用，要把錢留給子女，有必要嗎？」或是，我的錢都「給了」醫院和外籍看護了，您真的是「給」嗎？或是別人賺的也是應得的辛苦錢，還有：「到底子女是該辭去工作回家照顧老人，或是出外工作然後把薪水的三分之二給外籍看護或是給安養機構？」這些不同措施的差異性和利弊在哪裡？

上述這些問題的抉擇，其實不該在問題發生以後，而是從年輕到老，每個人生重要階段都去想一想，做些沙盤演練。

**我不是個思慮最周全的人，
但我願意分享我的一些淺見：**

排首先，如果我有孩子，我會把他們培養到有獨立謀生的能力就好。我不會為了留錢給孩子天天吃剩菜，捨棄任何嗜好和休閒，只為把錢留給孩子，如果我病了，我還是可以選擇我要被治療到何種程度，我不會選擇傾家蕩產來延續生命，世上沒有人是不可或缺的……

這一類的事情，現在有非常多的出版品、講座、醫療和社福機構，都在協助人面對高齡社會必然有的問題：
手上的資源已耗盡，只剩下老貧殘……
人該怎樣未雨綢繆？為自己的生命重新定調。

